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融环境”)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8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议案》

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程芳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程芳芳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程芳芳女士仍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程芳芳女士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宗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胡建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管公司融资事业部，分管财务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宗冉先生、胡建江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

宗冉先生简历

宗冉先生，中国国籍，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BA。历任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宗冉先生已于 2019 年 3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宗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1%，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宗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建江先生简历

胡建江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北大光华管理学院 EMBA，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中国注册咨询工程师、中国注册咨询工程师、中国工商银行高级审批人。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高管、中国工商银行银通投资咨询公司资信评估部副总经理、北京农商银行总行房地产授信业务部职员、新疆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讲师等。

截至本公告日，胡建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8,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建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